

2023 年度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三）依照法律监督程序，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

（四）依法审判由区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控诉案件；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六）依法决定司法赔偿；

（七）依法办理外地法院的委托事项；

（八）负责本院的司法鉴定和档案管理工作；

（九）负责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管理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十）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

法律；

（十一）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二）承办其他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内设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 10 个职能庭室，6 处派出法庭，经费来源为全额预算财政拨款，执行《政府会计制度》，诉讼费等费用的收缴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0 个职能庭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所属事业单位：审判保障中心不具备财务独立条件，统一由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核算管理，并由本级编报一套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7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8,217.6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66.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6.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9.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79.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9,579.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579.71	总计	62	9,579.7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579.71	9,577.66					2.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17.64	8,215.59					2.05
20405	法院	8,217.64	8,215.59					2.05
2040501	行政运行	3,723.30	3,723.3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29	233.29					
2040504	案件审判	4,161.87	4,161.87					
2040550	事业运行	97.12	97.1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5						2.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6.71	866.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6.71	866.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1.54	381.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7	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15	327.15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94	157.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16	176.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16	176.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16	17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20	31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20	319.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20	319.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579.71	5,184.55	4,395.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17.64	3,822.48	4,395.16			
20405	法院	8,217.64	3,822.48	4,395.16			
2040501	行政运行	3,723.30	3,723.3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29		233.29			
2040504	案件审判	4,161.87		4,161.87			
2040550	事业运行	97.12	97.1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5	2.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6.71	866.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6.71	866.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1.54	381.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7	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15	327.15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94	157.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16	176.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16	176.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16	17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20	31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20	319.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20	319.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7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215.59	8,215.5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66.71	866.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6.16	176.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9.20	319.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77.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9,577.66	9,577.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577.66	总计	64	9,577.66	9,577.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9,577.66	5,182.50	4,395.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15.59	3,820.43	4,395.16
20405	法院	8,215.59	3,820.43	4,395.16
2040501	行政运行	3,723.30	3,723.3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29		233.29
2040504	案件审判	4,161.87		4,161.87
2040550	事业运行	97.12	97.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6.71	866.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6.71	866.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1.54	381.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7	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15	327.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94	157.94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16	176.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16	176.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16	17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20	31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20	319.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20	319.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56.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2.67	30201	办公费	156.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24.7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80.3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3.28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7.15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7.94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16	30208	取暖费	32.9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55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9.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88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1.4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3.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94.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68.8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2.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9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22.94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1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808.27	公用经费合计					374.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9.51		58.57		58.57	0.94	59.51		58.57		58.57	0.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579.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14.7 万元，下降 2.19%。主要是按照政府要过紧日子的要求，全力保障“三保”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项目支出，从而使全年收、支决算数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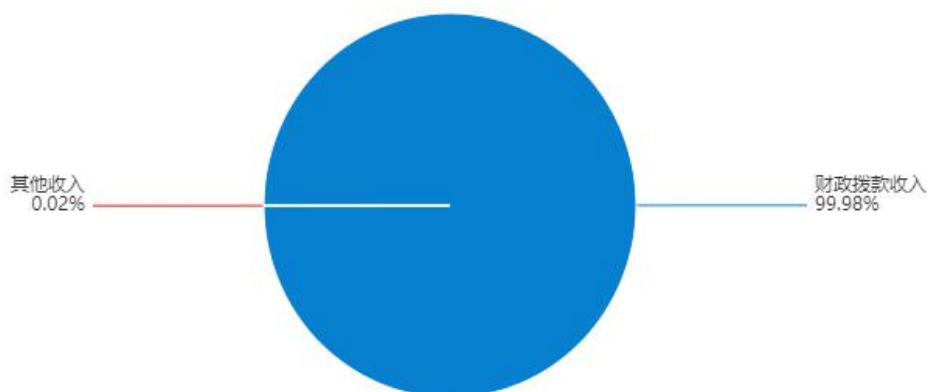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9,579.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77.66 万元，占 99.98%；其他收入 2.05 万元，占 0.02%。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9,577.6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216.75 万元，下降 2.21%。主要是按照政府要过紧日子的要求，全力保障“三保”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项目支出，财政拨两庭建设经费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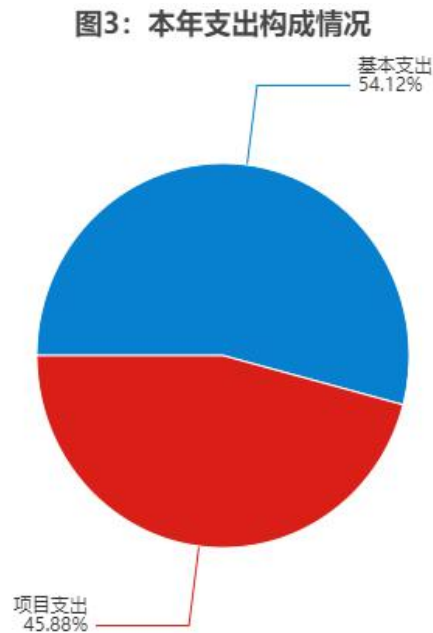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2.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05 万元。主要是本年收取聘用人员宿舍水电费，做为非同级财政拨款反映在其他收入中，导致其他收入同比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9,579.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84.55 万元，占 54.12%；项目支出 4,395.16 万元，占 45.88%。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184.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2,242.59 万元，下降 30.19%。主要是聘用人员工资由基本支出列入项目支出，基本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 4,395.1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027.9 万元，增长 85.66%。主要是随着案件增多，各项办案业务支出增加；新招录了部分法官助理和书记员，劳务费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9,577.6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16.75 万元，下降 2.21%。主要是按照政府要过紧日子的要求，全力保障“三保”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项目支出，从而使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数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77.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16.75 万元，下降 2.21%。主要是按照

政府要过紧日子的要求，全力保障“三保”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项目支出，从而使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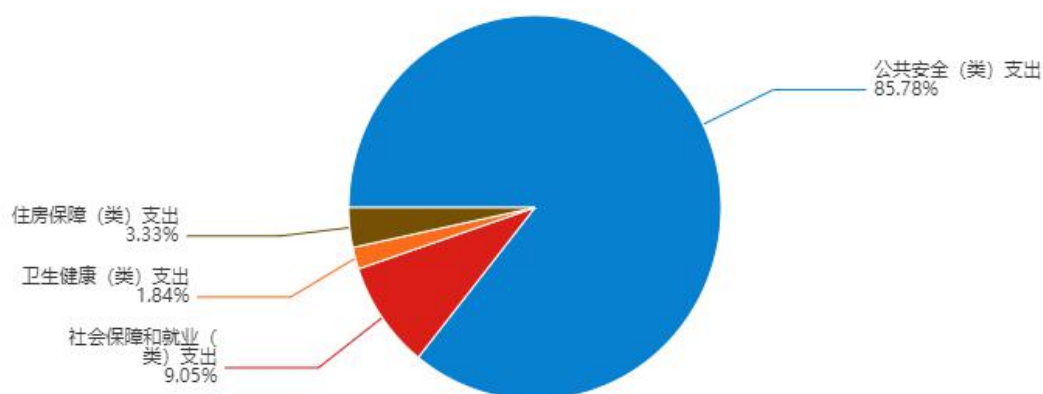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77.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8,215.59 万元，占 85.7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66.71 万元，占 9.05%；卫生健康（类）支出 176.16 万元，占 1.84%；住房保障（类）支出 319.2 万元，占 3.33%。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372.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77.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发放高质量发展考核绩效资金，造成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导致相应支出同比上升。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577.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发放高质量发展考核绩效资金，造成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导致相应支出同比上升。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29 万元，年初无预算。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上级拨付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用于信息化网络设备购置，导致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4,5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6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全力保证“三保”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1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了规范预算执行的要求，按照人员与费用相匹配的原则，将事业人员的支出从行政类科目中分离出来，从而造成本科目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19.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退休人员增加，同时退休人员住房补贴上涨，导致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

了规范预算执行的要求，按照人员与费用相匹配的原则，将事业退休人员的支出从行政类科目中分离出来，从而造成本科目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27.15万元，支出决算为327.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3.58万元，支出决算为157.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在职人员调出和转退休，在职人员缴纳的職業年金减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76.16万元，支出决算为176.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86.44万元，支出决算为31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工资津贴补贴政策，在职人员工资上涨，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182.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808.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74.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59.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5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5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57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57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车船税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9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94 万元，主要用于外地政法委、法院来我院参观考察的接待支出，共计接待 12 批次、128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4.23 万元，比年初预算

数减少 216.38 万元，下降 36.64%，主要原因是按照政府要过紧日子的要求，全力保障“三保”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项目支出，会议费、招待费等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2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5.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30.4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20.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08.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9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3.1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6.6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9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已报废待完善手续还未进行账务处理的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资金 4,161.8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司法救助资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0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2023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11 个项目中，1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司法救助资金、特邀调解员费用项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物业管理费项目等 1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尽快有效地对历城区人民法院执行案件中生活特别困难的申请执行人进行救助，建立和加强救助资金的管理，拓宽救济

渠道，完善救济程序，维护社会稳定，服务经济建设。

2、特邀调解员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5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114.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随着法院工作量的逐年增加，法院将进一步做好诉前及全流程调解工作，推进行政和解工作，完善执前调解工作。用于本年度特邀调解员补助支出，有效发挥特邀调解员职能作用，提升司法公正性和权威性。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38 分。全年预算数为 67.3 万元，执行数为 49.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护我院公务用车正常状态，满足我院日常工作用车需求，提升工作效率。

4、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5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0 万元，执行数为 258.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我院办公审判大楼和人民法庭的物业管理，保障我院干警日常工作需求，提高工作效率；保障干警用餐食品安全，保障我院正常办公、庭审工作的正常运转等。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7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司法救助资金	97	优
2	特邀调解员费用	97.54	优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38	优
4	物业管理费	93.58	优
5	劳务派遣费	96.27	优
6	租赁费	95.77	优
7	委托业务费	89.05	良
8	派出法庭空调更换	97	优
9	院落维修改造费	98	优
10	信息化网络设备	92.92	优
11	运行保障经费	90.41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特邀调解员费用							
主管部门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14.53	10	95.44%	9.5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114.5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本年度特邀调解员经费支出，有效发挥特邀调解员智能作用，提升司法公正性和权威性。				按月发放人民调解员补助，有效发挥特邀调解员职能作用，提升司法公正性和权威性。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5)	调解数量	调解成功 3000 件；送达成功 2000 件；判后调解 1000 件；社区调解 1000	调解成功 3000 件；送达成功 2000 件；判后调解 1000 件；社区调解 1000	25	25	
		质量指标 (10)	调解员资质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	特邀调解员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95.44%	10	9	受财政资金紧张影响，资金支付较慢。
		成本指标 (5)	总成本	≤120.00	114.53	2.5	2.5	
	成本控制		≤120 万元	114.53 万元	2.5	1.5	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为当事人节省诉讼成本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25	2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特邀调解员履职能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	当事人满意度	≥90%	96%	10	5	当事人满意率有待提高。
	总分						100	97.54

备注：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共 25 分，根据项目类型自行确定各项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3	67.3		49.67	10	73.8%	7.3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3	67.3		49.6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我院公车保持正常状态，满足我院本年度执法执勤用车需求，提升工作效率。				按时支付车辆燃油、汽修、保险等公车运行维护费，保障车辆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50)	数量指标 (25)	车辆数量	31 辆	31 辆	25	25	
		质量指标 (10)	按车辆管理制度 执行	符合制 度要求	符合制度要 求	10	10	
		时效指标 (10)	发生车辆运行费 用时资金支付及 时性	及时支 付	有待加强	10	8	受财政资金紧张 影响，资金支付 较慢。
		成本指标 (5)	总成本	≤67.30	49.67	2.5	2.5	
			成本控制	≤67.30 万元	49.67 万元	2.5	1.5	进一步加强预算 编制。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办案质量，保 障经济秩序	有效提 高	有效提高	12	12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执法执勤用 车需求	满足需 求	满足需求	6.5	6.5	
			提高工作效率	有效提 高	有效提高	6.5	6.5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车辆管理制度健 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10)	全体干警满意度	≥90%	96%	10	9	干警满意度有待 提高。
	总分						100	93.38

备注：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共 25 分，根据项目类型自行确定各项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	270		258.59	10	95.77%	9.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0	270		258.5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山东省物业管理服务质量规范》标准，为法院提供年度保洁、消防、监控、绿化和维修等后勤保障服务，保障法院工作有序开展。				完成保洁、消防、监控、绿化和维修等后勤保障服务，保障法院工作有序开展。同时通过加强食堂餐饮服务管理，为全院干警提供优质的就餐服务。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5)	物业服务面积	27106 m²	27106 m²	8	8	
			提供用餐人数	≥350 人	440 人	8	8	
			物业巡检次数(天数)	>1 次 (天)	>1 次(天)	9	9	
		质量指标 (10)	公共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100%	2.5	2.5	
			达到管理要求	达标	达标	2.5	1.5	物业服务水平需 要提高。
			物业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5	2.5	
			食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10)	物业服务时间	2023 年 全年	2023 年全年	5	5	
			物业服务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5	5	
		成本指标 (5)	总成本	≤ 270.00	258.59	2.5	2.5	
			物业费总投入	≤270 万 元	258.59 万元	2.5	1.5	进一步加强预算 编制。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办公区域整洁	保持整 洁	保持整洁	6.25	6.25	
			改善办公环境	有效改 善	部分改善	6.25	4.25	物业服务水平不 高。
			提高安全保障水平	有效提 高	有效提高	6.25	6.25	
		生态效益 指标	有效落实公共场所禁烟规定	有效落 实	有效落实	6.25	6.25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物业考核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5	2.5	
	保证法院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 证	有效保证	2.5	2.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	全体干警满意度	≥90%	85%	10	8	物业服务水平有 待提高
	总分						100	93.58

备注：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共 25 分，根据项目类型自行确定各项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4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特困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情况，我院向区财政局申请专项救助资金，尽快有效地对历城区人民法院执行案件中生活特别困难的申请执行人进行救助，建立和加强救助资金的管理，拓宽救济渠道，完善救济程序，维护社会稳定，服务经济建设。				尽快有效地对历城区人民法院执行案件中生活特别困难的申请执行人进行救助，建立和加强救助资金的管理，拓宽救济渠道，完善救济程序，维护社会稳定，服务经济建设。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5)	救助人数	≥10 人	12 人	25	25	
		质量指标 (10)	提高执行办案质量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	救助案件审批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5)	项目总成本	≤40 万元	4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执行案件申请执行人救助政策知晓率	100%	90%	15	14	进一步提高案件申请人对救助政策的知晓率。
			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救助资料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5	2.5	
			维护历城区辖区法治建设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2.5	2.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	救助对象满意率	>98%	90%	10	8	救助对象满意率有待提高。
	总分						100	97

备注：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共 25 分，根据项目类型自行确定各项分值。

2023 年度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司法救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政策概况

1. 项目/政策立项背景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依照法律监督程序，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依法审判由区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控诉案件；承办其他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年均受理案件 3 万余件。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人民法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的意见》、《山东省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实施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精神，特设立司法救助项目。

2. 项目/政策内容

该项目主要是司法救助，保障司法公平、公正。依法开展国家司法救助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的内在要求，彰显人权的保障，有利于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稳定。

3. 组织实施

该项目用于对生活特别困难的申请执行人进行救助。救助对象为历城区人民法院立案执行的民事（含刑事附带民事）案件中被执行人无实际履行能力、因执行不能致使申请执行的权利得不到实现且生活特别困难的申请执行人（仅限自然人），由执行案件中符合特困条件的申请执行人提交书面申请，经执行局领导审批，再报区财政部门审核拨款。为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历城区人民法院设立救助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在执行局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救济对象的审定、经济状况的核查、救济资金的报批和发放等工作。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司法救助专项资金 40 万元，司法救助 12 人。

（二）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特困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情况，我院向区财政局申请专项救助资金，尽快有效地对历城区人民法院执行案件中生活特别困难的申请执行人进行救助，建立和加强救助资金的管理，拓宽救济渠道，完善救济程序，维护社会稳定，服务经济建设。

2. 年度绩效目标

对历城区人民法院执行案件中生活特别困难的申请执行人进行救助，维护社会稳定，服务经济建设。救助执行案件 12 件，救助 12 人，救助资金 40 万元，为生活特别困难的案件申请人提供经济保障，维护其合法权益，维护历城辖区法制建设。

二、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通过对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全面了解项目经费的使用和绩效情况。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核查项目财政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是否合规，管理的过程是否规范、经济、有效，是否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和教训，加强项目的监督管理，改进项目执行的薄弱环节，提高项目的管理水平和绩效水平。

2. 评价对象。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司法救助资金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40 万元。

3. 评价范围。对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和项目完成情况开展评价。评价时间为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依据相关制度办法，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设置了项目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其中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及权重结合项目特点和评价重点进行设置。

绩效评价一级指标 5 项：决策、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下设二级指标 7 项，三级指标 10 项，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决策和过程指标作为共性指标，指标及评价标准参照《财政和部门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置；产出和效益指标作为个性指标，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充分体现项目特点，能够准确、客观反映评价项目绩效，指标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可采集、可获

得。

三、绩效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参考示例）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1.决策	20	20	100%
2.过程	40	40	100%
3.产出	30	29	96.66%
4.效益	10	8	80%
综合绩效	100	97	97%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主要绩效

司法救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通过财政资金支持，救助特困申请执行当事人 12 人，有效提高执行办案质量和执行案件执结率；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和历城辖区法治建设；保障特困申请人合法权益。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司法救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有效，但尚存在一些可优化的环节

或方面，司法救助资金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

五、有关建议

（一）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及资金管理

建议合理安排专项资金支出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度，包括立项批准、投资评审、项目实施、验收程序等，以及时申请财政资金，确保财政拨付资金及时到位，专项资金及时支出，保障项目的正常实施。此外，应继续加强预算管理，严格编制和执行年初预算，科学编制预算。加大年初预算中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力度，严格按照预算拨付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加强预算编制科学性，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

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应将拟编报的本级财政资金与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统筹考虑，在此基础上编制部门年度预算。预算编制需经过充分论证，项目方案需经过充分评审验证和细化。按照精打细算、能省则省的原则，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此外，应及时清理项目资金，进行动态跟踪管理，以此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不断健全预算管理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